

第十三章 政府预算制度

政府预算职能

- 含义
 - 形式上，是财政收、支一览表，反映一种平衡关系；
 - 内容上，是计划安排，反映政府可支配的资金数量；
 - 本质上，是一个法律性文件，依法进行，须政府权力机关审查及批准才能生效。
- 职能
 - 1、反映政府部门活动或工作状况；
 - 2、监督政府部门收支运作情况；
 - 3、控制政府部门支出。
- 原则
 - 完整性原则
 - 统一性原则
 - 可靠性原则 也称为谨慎性原则
 - 合法性原则 按照法定程序进行，经过立法机关审查批准
 - 公开性原则
 - 年度性原则
- 分类
 - 按预算编制形式，分为单式预算和复式预算
 - 按预算编制依据的内容和方法，分为增量预算和零基预算
 - 按收支平衡状况，分为平衡预算和差额预算
 - 按预算管理层次，分为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
 - 按预算作用时间长短，分为年度预算和多年预算

我国政府预算周期

- 含义 包括预算编制、预算审批、预算批复、预算执行、预算调整、决算环节
- 职能 编制权和执行权在政府，审查、批准和监督权在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
- 政府预算编制
 -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
 -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
 -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
 -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赤字及国债余额限额预算
 - 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
 -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 - 中央部门预算
- 政府预算的审查和标准
- 政府预算执行
- 政府预算调整
- 政府决算

部门预算

- 含义
- 主要内容
 - (1)在编制范围上，部门预算涵盖了部门或单位的所有收入和支出；
 - (2)在编制程序上，部门预算是由基层预算单位编制、逐级汇总形成的；
 - (3)在基本框架上，部门预算由一般预算和基金预算组成。

深化预算管理制度主要内容

- (1)建立健全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相互制约、相互协调机制。
- (2)完善政府预算体系
- (3)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
- (4)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
- (5)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
- (6)建立政府资产报告制度
- (7)建立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
- (8)建立财政库底目标余额管理制度
- (9)推进预算、决算公开